

【鋼琴】主修考試範圍

2025/06/02修訂

年 級	內 容
大一上	1、完整的 J.S.Bach 法國組曲一組。 2、自選曲一首：選自古典或浪漫時期作品。
大一下	1、J.S.Bach 平均律曲集前奏曲與賦格一組或 D.Scarlatti 奏鳴曲兩首。 2、完整的 Haydn 或 Mozart 奏鳴曲一首。 3、練習曲二首：其中一首選自蕭邦練習曲。
大二上	1、J.S.Bach 除平均律曲集外之重要且完整作品一首，例：Partita, Toccata, English Suite....等。 2、完整的古典時期作品一首。 3、自選曲一首。
大二下	1、完整的貝多芬奏鳴曲一首。 2、完整的二十世紀作品一首。 3、自選曲一首。 (考試曲目之時間長度至少二十分鐘)。
大三上	完整的協奏曲一首。
大三下	實習音樂會（個人獨奏會） (演奏曲目時間長度以三十分鐘為原則)。
畢業製作	1、下學期鑑定考試現場繳交畢製曲目之 <u>樂曲解說報告</u> (需事先由主修老師確認並簽名)，一式六份。 2、演奏至少三個不同時期之完整作品。 3、演奏曲目時間為四十五分鐘至五十分鐘。 4、畢業製作曲目須經主修老師及鋼琴考試委員會同意。 5、畢業製作開始前一個月左右舉行鑑定考試，通過者始得參加畢製音樂會；未通過者，在畢製之後擇期以考試方式取代畢業音樂會。

備註：1、所有考試曲目（包括畢業製作曲目）不得重複。

2、除大三上外，以上曲目均為獨奏曲。

3、所有曲目須背譜彈奏。